

##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 年 7 月 5 日，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诚药业”）控股股东烟台东益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益生物”）及实际控制人由守谊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关于 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及承诺》，为充分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保证信息披露的公平性，避免造成股价异常波动，现将公司 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 一、利润分配方案基本情况

#### 1、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提议人：烟台东益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由守谊先生（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提议理由：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结合公司当前的总股本规模较小、经营及盈利状况良好、资本公积较为充足的现状，为合理回报广大投资者，所有股东共同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同时优化股本结构，提高公司股票流动性，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提出该利润分配预案。			
	送红股（股）	派息（元）	公积金转增股本（股）
每十股	0	0	20
分配总额	以2016年6月30日公司总股本220,606,662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10股转增20股。		
提示	若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后股本发生变动，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 2、利润分配方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

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公司未来三年（2016-2018年）股东回报规划》以及做出的相关承诺。本预案充分考虑了广大投资者合理投资回报的诉求，有利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成果。上述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相匹配、与公司成长性相符，实施上述利润分配预案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

### 3、利润分配方案与公司成长性的匹配性

2012年上市后，公司制定了“原料药和制剂业务并重、内生式增长与外延性拓展共进，在制药领域实现持续快速增长”的发展战略。近年来，公司严格执行董事会制定的发展战略，目前已发展成为一家横跨生化原料药、普通制剂（化药和中药）、核医药三个领域，融药品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医药企业集团。

在原料药业务方面，公司依托技术优势、认证优势、营销渠道优势，坚持“质量、顾客、承诺”的质量方针，在保证稳定的基础上继续加大市场开拓力度。2012年以来，肝素钠原料药业务抵御住了行业的激烈竞争压力，在价格波动较大的情况下，保持了合理的利润空间；硫酸软骨素产品实现较大幅度增长。

在普通制剂业务方面，子公司北方制药保持稳定发展，于2014年完成了新厂房建设，并投入使用，逐步加强现有主要产品的生产和销售；2015年注射用那曲肝素钙获得药品注册批件，将进一步丰富公司的产品线。2013年公司收购烟台大洋制药有限公司，公司积极进行管理输出、销售队伍整合等工作，并优化产品生产工艺，提高产品质量，大洋制药销售收入和净利润均实现稳定增长。随着公司制剂业务稳定增长，制剂业务收入在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的占比逐渐提高。

2015年10月，公司成功完成了成都云克药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云克药业”）的重大资产重组，标志着公司正式进入了高技术壁垒和高盈利能力的核医药领域。云克药业主要从事核素药物的研制、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有云克注射液和碘-125籽源。2015年，在医保控费和医药公司增速大幅趋缓的宏观环境下，云克药业凭借高品质的产品和高效营销网络，继续保持了较高速度的增长，销售收入同比增长25.8%达2.58亿元，净利润同比增长41.75%达1.05亿元，显示了云克非常优秀的盈利能力，以及核医药产业良好的发展前景。

涉足核医药领域后，董事会适时将公司制剂的发展战略锁定在核医药专业细分领域。未来，核医药领域将是东诚药业的战略发展重点，东诚将以核素药物作为新的企业核心竞争力，将公司打造成核医药产业的龙头企业。核素药物广泛应

用于疾病的诊断和治疗，在恶性肿瘤、心脑血管等疾病的治疗方面具有其他药物不可替代的优势。预计国内核药产业每年将保持约 25% 的增长，国内市场总额 2018 年将达到 80 亿元，核医疗服务市场将达到 400 亿元，潜力大，市场前景广阔。公司正在收购的 GMS（中国）和上海益泰医药有限公司，将极大完善公司放射性药品品类、获得完善的放射性药品的生产销售渠道，完善公司在核医药领域的产业布局。

未来，公司将以云克药业为平台打造治疗性核素制药发展板块，以 GMS（中国）为平台打造诊断类核素制药发展板块，并适时涉足核医疗服务业务。未来，核医药产业将作为公司新的战略增长点，依靠公司的产业和资本优势，整合国内外核医药资源，逐步把公司打造成为国内优秀的核医药上市公司平台，推动核素药物和核医疗在中国的应用和发展，大大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

因此，鉴于对公司快速发展的坚定信心，充分考虑广大投资者利益和合理诉求后，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控股股东东益生物及实际控制人由守谊先生提出了以上利润分配预案。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增强了公司股票流动性，优化了股本结构，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发展规划，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

## 二、提议人、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持股变动情况及未来减持计划

1、本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六个月内，提议人、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人员不存在持股变动情况。

2、提议人、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在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后 6 个月内的减持计划：

截至本预案公告日，公司尚未收到提议人、持股 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拟在未来 6 个月内有减持意向的通知，若有相关减持行为，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中的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对公司报告期内净资产收益率以及投资者持股比例没有实质性的影响。本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 220,606,662 股增加至 661,819,986 股，预计报告期内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将相应摊薄。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仅代表提议人及参与讨论董事的个人意见，并非董事会决议，具体利润分配预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3、公司在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后 6 个月内存在限售股已解禁或限售期即将届满的情形说明：

(1) 公司控股股东东益生物承诺：自公司首次发行的股份上市交易之 2012 年 5 月 25 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股份；上述股份锁定期满后，每年转让公司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015 年公司非公开增发时东益生物承诺本次交易前其持有的东诚药业股份锁定期为本次交易完成后 12 个月。即 2016 年 10 月 19 日东益生物将有 23,004,000 股（占其所持公司 46,008,000 股股份的 50%，占公司总股本的 10.43%）限售股限售期届满。东益生物所持 40,440,100 股（占其所持公司 46,008,000 股股份的 87.9%，占公司总股本的 18.33%）截至本公告日处于质押状态。

(2) 公司股东烟台华益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益投资”）首发前机构类限售股 4,0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358%）于 2016 年 5 月 30 日解除限售上市流通，当前其所持 4,050,000 股截至本公告日处于质押状态。

(3) 公司股东西藏中核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在 2015 年公司非公开增发时承诺：西藏中核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在本次交易中所认购的东诚药业股份 7,001,166 股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以任何方式转让。即 2016 年 10 月 19 日西藏中核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将有 7,001,166 股限售股限售期届满。

#### 四、其他说明

1、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东益生物及实际控制人由守谊先生出具的《关于 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及承诺》后，过半数以上董事参与讨论并一致同意上述 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承诺在公司董事会审议该利润分配预案时投赞成票；

2、公司控股股东东益生物承诺在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该利润分配预案时投赞成票；

3、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理由守谊先生承诺在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该利润分配预案时投赞成票；

4、在本预案预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同时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

5、根据合理推算，本次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不会超过可分配范围。

## 五、备查文件

1、公司控股股东东益生物及实际控制人由守谊先生出具的《关于 2016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提议及承诺》；

2、公司半数以上董事签字的相关确认意见及承诺。

特此公告。

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7 月 6 日